

潮州市潮安区财政局  
潮州市潮安区农业农村局 文件  
潮州市潮安区自然资源局

安财农[2021]27号

转发《关于大力推动我市农业保险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》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，区直有关单位：

现将《潮州市财政局 潮州市农业农村局 潮州市金融工作局 潮州银保监分局 潮州市林业局印发<关于大力推动我市农业保险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>的通知》(潮财农〔2020〕92号)转发给你们，并提出如下意见，请一并贯彻执行。

1、提高认识，加强领导。农业保险是减轻农业生产经营风险，保障农民收益的惠民工作，已列入乡村振兴战略实绩考核内容。各单位要高度重视，充分认识农业保险的重要意义，切实加强领导，成立专门机构，健全村镇基层协保体系，落实专人负责该项工作。

2、加强宣传，营造氛围。各镇（场）应积极开展农业保险高质量发展宣传工作，利用有关会议、广播电视、乡村

宣传栏等多形式多渠道宣传农业保险政策，提高农户和农业生产经营单位的知晓度和投保意愿，做到家喻户晓，实现应保尽保。

3、强化服务，形成合力。各单位要明确责任，加强服务，各司其职，形成合力，统筹协调推进我区农业保险工作。

请各镇（场）将成立领导机构的文件，协保员的姓名和手机号码于 2021 年 3 月 5 日前分别报送区农业农村局发展计划股（联系人：黄杰浩 联系电话：13422245081 邮箱：czcanyj@sina.com）、区自然资源局林业资源管理股（联系人：杨少明 联系电话：13727900503 邮箱：lyg5891497@163.com）、区财政局农财股（联系人：丁逸涛 联系电话：19925573875 邮箱：cacznccg@126.com）。

附件：

1、《潮州市财政局 潮州市农业农村局 潮州市金融工作局 潮州银保监分局 潮州市林业局印发<关于大力推动我市农业保险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>的通知》（潮财农〔2020〕92 号）

2、潮州市潮安区 XX 镇协保员名单

(本页无正文)

潮州市潮安区财政局



潮州市潮安区农业农村局



潮州市潮安区自然资源局



2021 年 3 月 1 日

